

证券代码：002504

证券简称：弘高创意

公告编号：2021-009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有部分股份完成司法划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月19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登公司”）系统查询，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高慧目”）持有的65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1,025,800,523股的6.34%，因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经债权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海证券”）申请于2020年11月30日10时至2020年12月1日10时经北京三中院通过“工商银行融e购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，因无人应拍而流拍，详见《公司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1）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一致行动人弘高中太持有的公司股份10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1,025,800,523股的0.97%，因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经债权人江海证券申请于2020年11月30日10时至2020年12月1日10时通过“工商银行融e购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，因无人应拍而流拍，详见《公司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1）。

2020年12月30日披露了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公司收到北京三中院（2020）京03执恢32号之一《执行裁定书》，裁定将弘高慧目持有的公司65,000,000股股份和弘高中太持有的10,000,000股股份以以物抵债方式转至江海证券名下，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暂未完成。2021年1月18日江海证券将弘高慧目所持上述75,000,000股股份以以物抵债方式至江海证券名下，完成司法化划转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权益变动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前，北京弘高中太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高中太”）持有上市公司 258,363,38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25.19%，弘高慧目持有上市公司 236,752,25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23.08%，弘高慧目及弘高中太合计持有公司 495,115,63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48.27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弘高中太持有上市公司 248,363,38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24.21%，弘高慧目持有上市公司 171,752,25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6.75%，弘高慧目及弘高中太合计持有公司 420,115,63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40.95%，共计持股比例下降 7.31%。江海证券作为公司债权人取得公司 75,000,000 股股份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7.31%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1. 此次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2. 截止目前，弘高中太及弘高慧目所持公司股份仍处于冻结或轮候冻结状态，股份属于首发限售股。上述司法划转的公司股份性质仍为首发限售股。

3.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他司法划转及股份拍卖进展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登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及名单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月20日